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教育体育局济源四中搬迁 多功能厅改造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济源采购-2025-240-A

甲方（采购人）：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教育体育局

乙方（中标人）： 济源市蓝枫电子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5 年 12 月 25 日

本合同□是/☑否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济源采购-2025-240-A

甲方（采购人）：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教育体育局

住所地： 济源市黄河大道东段2号

乙方（中标人）： 济源市蓝枫电子有限公司

住所地： 河南省济源市王屋镇富源企业创业孵化基地4楼418房间

乙方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参加了 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组织的“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教育体育局济源四中搬迁多功能厅改造项目 ”政府采购活动，经评审小组评审确定乙方为中标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以及采购文件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采购合同。

第一条 货物条款

乙方向甲方提供以下货物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计量单位	单价（元）	合计（元）	生产厂家全称	生产厂家具体地址
1	室内全彩模组	强力巨彩	Q1.8 Pro	35.77	平方米	4200	150234	厦门强力巨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御踏石路5-5号
2	视频处理器	卡莱特	X12	1	个	5300	5300	卡莱特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八栋A座3801
3	视频处理器	卡莱特	X6	1	个	3700	3700	卡莱特云科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

								股份有限公司	街道西丽社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八栋A座3801
4	单色模组	强力巨彩	P4.75	9.76	平方米	1550	15128	厦门强力巨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御踏石路5-5号
5	控制卡	中航	ZH-E6L	1	个	289	289	郑州中航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郑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翠竹街1号总部企业基地68幢
6	主扩音箱	itc	TS-612	4	个	2875	11500	广东保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區石碁镇南荔东路56号
7	超重低音音箱	itc	TS-618S	2	个	3860	7720	广东保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區石碁镇南荔东路56号
8	返听音箱	itc	TS-612T	2	个	2410	4820	广东保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區石碁镇南荔东路56号
9	辅声音箱	itc	TS-612	8	个	2870	22960	广东保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區石碁镇南荔东路56号
10	主扩功放	itc	TC-2700B	2	个	4200	8400	广东保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區石碁镇南荔东路56号
11	辅声功放	itc	TC-2700B	5	个	4200	21000	广东保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區石碁镇南荔东路56号
12	低音功放	itc	TC-21000	1	个	2895	2895	广东保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區石碁镇南荔东路56号
13	调音台	itc	TS-16PFX-4	2	个	3670	7340	广东保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區石碁镇南荔东路56号

14	音频处理器	itc	TS-DP480F IR	2	个	4350	8700	广东保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南荔东路 56 号
15	抑制器	itc	TS-224DZ	2	个	2880	5760	广东保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南荔东路 56 号
16	一拖二无线手持话筒	itc	T-592UH	2	个	1350	2700	广东保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南荔东路 56 号
17	一拖四无线会议话筒	itc	T-594UD	4	个	2410	9640	广东保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南荔东路 56 号
18	天线分配器	itc	T-59FP	4	个	1010	4040	广东保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南荔东路 56 号
19	话筒天线	itc	T-59TS	2	个	1720	3440	广东保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南荔东路 56 号
20	电源管理器	itc	TS-820	6	个	1160	6960	广东保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南荔东路 56 号
21	音频隔离器	itc	T-DG22	2	个	620	1240	广东保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南荔东路 56 号
22	音响线	海腾	EVJV2*2.5	700	米	8.2	5740	江苏兴达电讯器材有限公司	江苏省扬州市广陵区头桥镇兴达路 6 号
23	影视灯	itc	TL-SL343	42	个	725	30450	广东保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南荔东路 56 号
24	固定染色灯	itc	TL-SL201	28	个	430	12040	广东保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南荔东路 56 号
25	摇头灯	itc	TL-SL101	12	个	2150	25800	广东保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南荔东路 56 号
26	信号放大器	itc	TL-SL731	1	个	480	480	广东保伦电子	广州市番禺区石碁

								股份有限公司	镇南荔东路 56 号
27	灯光控台	itc	TL-SL703	2	个	1160	2320	广东保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南荔东路 56 号
28	直通箱	itc	TL-SL751	1	个	1880	1880	广东保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南荔东路 56 号
29	灯光信号线	海腾	RVVP2*0.5	500	米	2.7	1350	江苏兴达电讯器材有限公司	江苏省扬州市广陵区头桥镇兴达路 6 号
30	舞台灯杆+焊接+安装	定制	现场制作	2	组	9650	19300	/	/
31	礼堂椅	虹顺	E7406	333	个	560	186480	佛山市虹顺家具有限公司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龙江社区高滘工业区工业二路 1 号 B 座 3 楼
32	主席台桌子	虹顺	Z21	8	个	1300	10400	佛山市虹顺家具有限公司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龙江社区高滘工业区工业二路 1 号 B 座 3 楼
33	主席台椅子	虹顺	C6160	16	张	520	8320	佛山市虹顺家具有限公司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龙江社区高滘工业区工业二路 1 号 B 座 3 楼
34	墙体吸音棉	朗声	1200*2400	300	平方米	145	43500	郑州朗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市管城区万祥路与明理南路交叉口
35	音箱支架	itc	TS-01BH	12	个	96	1152	广东保伦电子股份有	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南荔东

								限公司	路 56 号
36	灯光信号连接线	海腾	RVV2*0.75 mm ²	82	个	20	1640	江苏兴达电讯器材有限公司	江苏省扬州市广陵区头桥镇兴达路 6 号
37	电源线缆	海腾	RVV3*2.5	450	米	10	4500	江苏兴达电讯器材有限公司	江苏省扬州市广陵区头桥镇兴达路 6 号
38	灯光设备机柜	银洲	1800*600*600	2	个	1250	2500	河北银洲鑫业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香河县钱旺工业区
39	定制钢结构	定制	国标方钢	45.53	平方米	286	13021.58	/	/
40	配电柜	定制	400*500*170mm	2	个	1350	2700	/	/
41	大灯勾	itc	TL-SL901	40	个	34	1360	广东保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南荔东路 56 号
42	多功能灯勾	itc	TL-SL902	26	个	82	2132	广东保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南荔东路 56 号
43	安全绳	itc	TL-SL909	52	根	9.5	494	广东保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南荔东路 56 号
44	大屏后封闭窗户	泰山	1200*2400	10	平方米	290	2900	泰山石膏有限公司	山东省泰安市岱岳区大汶口
45	阶梯教室扶手	定制	304 不锈钢	36	米	220	7920	/	/
46	LED 平板灯	欧普	LDP01036019	25	个	155	3875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龙东大道 6111 号 1 幢 411 室
47	辅材配件	定制	定制	3	套	4800	14400	/	/
48	安装、调试	定制	现场施工	1	项	67600	67600	/	/

注：如上述表格不适用相关货物的，具体品牌、数量、规格型号、技术参数及质保期等可用附件形式列明，作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第二条 合同总金额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柒拾柒万捌仟零贰拾元伍角捌分（¥778020.58 元）

此价格为固定总价，不因国家政策变化而变化，该价款包括货物及与之配套的设计、制造、正版软件、检验、包装、运输、保险、税费以及安装、组织验收、培训、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提供等）、质保期服务等全部价款，除此之外，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第三条 质量要求及技术标准

1. 货物原产地：室内全彩模组产地厦门；灯光、音响产地广州；礼堂椅产地广东。
2. 货物的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及行业标准
3. 货物的技术标准：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及行业标准

第四条 交货

1. 交货日期：合同签订后 25 日内完成所有产品的供应、安装，并调试合格
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第五条 包装、装运及运输

1. 乙方负责包装、装运和运输，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装运和运输造成货物有任何损坏均由乙方负责。
2. 包装费、运费及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金额内。
3. 根据财政部等三部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的规定，对乙方提出的具体包装要求：/

第六条 货款支付

1. 货物运到交货地点，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合格后由甲方负责办理货款支付手续。
2.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30%，同时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提供等额的保函；剩余 70%在项目验收合格后一年内进行支付。
3. 乙方银行账户信息：济源市蓝枫电子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济源市文化城支行
开户名称：济源市蓝枫电子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263705401564

第七条 售后服务及承诺

1. 乙方有完善的服务体系，有能力提供持续的、本地化售后服务。

2. 乙方负责系统安装和调试以及操作人员培训，并制定详细的培训计划，使操作人员能独立进行管理、操作、维护和故障处理等工作，做好相关记录及技术文档收集整理，待验收合格后移交给甲方。

3. 供货及服务范围：乙方负责货物的供应、运输、安装调试、免费培训、售后服务。

4. 乙方指定项目联系人：和喜红 联系方式（必须为手机号）：15639132161。

5. 质保期（服务期限）：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提供三年免费质保及升级维护。

第八条 验收

1. 货物运抵现场后，甲方将对货物数量、质量、规格等进行检验。如发现货物和规格或者两者都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根据检验结果要求乙方立即更换或者提出索赔要求。

2. 开箱检查设备外观，如有损伤或质量缺陷，乙方应及时更换。

3. 依据合同设备清单，对设备品牌、规格型号（技术参数）、数量、质保书等必备附件进行检查。

4. 货物由乙方进行安装，完毕后，甲方应对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性能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在收到乙方项目验收申请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对采购项目进行实质性验收。

5. 根据财政部等三部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的规定的规定，采购文件对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提出具体要求的，对乙方所提供包装的履约验收要求（必要时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第九条 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者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发生此类纠纷，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全额赔偿。

第十条 甲方责任

1. 及时办理付款手续。

2. 负责提供工作场地，协助乙方办理有关事宜。

3. 对合同条款及所知悉的乙方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第十一条 乙方责任

1. 保证所供货物均为投标文件承诺的货物，符合相关质量检测标准，具有该产品的出厂标准或国家鉴定证书，保证其全部部件为全新的未使用的且符合相关质量要求。
2. 保证货物的售后服务，严格依据投标文件及相关承诺，对货物及系统进行保修、维护等服务。
3. 保证其所供货物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行为，否则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任意一方无故终止合同的，违约方应当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20%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
2.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时，每逾 1 日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0.5%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 30 日的，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如甲方决定终止履行合同的，乙方应按照第 1 款的规定赔偿甲方违约金。
3. 乙方所供货物品牌、规格型号、质量等不符合合同约定标准，甲方有权拒收，以及甲方收货后，发现产品出现质量问题不能使用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如果违约金不足以支付甲方所受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其赔偿。
4. 在质保期内产品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必须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0.5 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否则甲方有权另请单位解决，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5. 甲乙双方违背其他合同条款，违约方赔偿对方损失。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情况和理由；在取得监管部门同意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终止履行合同的，根据情况可以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四条 保密

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知悉甲方的工作秘密（包括相关业务信息），不得透露或以其他方式提供给合同双方以外的其他方（包括乙方内部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人员），乙方的保密责任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

乙方违反本合同所规定的保密义务，应按照本合同总金额的 10%支付违约金。

第十五条 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六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除招标文件规定且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者全部转让、分包履行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2. 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以最后一方签字日期为合同生效日期。

3. 本合同一式 2 份，甲方 1 份，乙方 1 份。

第十七条 本合同附件

1. 中标通知书；
2.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等）；
3. 乙方投标文件；
4. 中标人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承诺或者补正文件（材料）；

甲 方：济源城融合示范区教育体育局 乙 方：济源市蓝枫电子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 话：0391-6619023

电 话：15639132161

签订时间：2025 年 12 月 25 日

签订时间：2025 年 12 月 25 日

附件：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量保证承诺函

致：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教育体育局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济源市蓝枫电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91419001694890465N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牛梦苑

联系地址和电话：河南省济源市王屋镇富源企业创业孵化基地 4 楼 418 房间
13838948293

为维护规范、有序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按照招标采购文件及投标响应文件的相关要求及时响应提供货物或服务，并根据质量保证的响应期限内提供如下承诺：

1. 若在质量保证的响应期限内由于采购人的原因造成的货物质量问题，采购人只承担更换货物的直接材料费用；
2. 若在质量保证的响应期限内非采购人的原因造成的货物或服务出现质量问题，我单位（本人）承担货物更换、维修或整改的全部费用，直至采购人满意为止；
3. 货物经三次维修或更换，或服务经三次整改，仍不能满足采购人需求的，采购人有权解除采购合同，除已付款项全额返还外，另外按已付款的 30%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

本承诺函系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与采购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优先适用本承诺函。

供应商（盖章）：济源市蓝枫电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牛梦苑

日期：2025 年 12 月 25 日